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進修部
保留入學資格標準作業流程

1.目的：協助新生辦理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2.依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則 、 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要點 。 3.範圍：進修部二技、四技學生。 4.權責：詳如 5.作業說明。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執行時間	相關表冊
	申請人 教務組註冊 (承辦人 /7018) (承辦人 /7019) 教務組組長 進修部主任 學生事務組 教務組註冊 (承辦人 /7018) (承辦人 /7019)	註冊繳費截止日期前 註冊繳費截止日期前 申請七日內 申請七日內 1. 預備週前申請者：註冊繳費截止日前 2. 預備週當週申請者：開學第一週前繳費 申請七日內	保留入學資格申請書

- 5.作業說明：
- 5-1：由學生本人填寫保留入學資格申請書。
 新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於註冊繳費截止日前，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向進修部教務組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以一年為限）；但轉學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5-1.1 因重病須長期療養，並持有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以上出具之證明者。
- 5-1.2 懷孕、生產或哺育三歲以下幼兒需要並檢附醫院等相關證明書。
- 5-1.3 持有鄉鎮市區公所以上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書者。
- 5-1.4 因服兵役持有入營服役通知書或在營服役證明書者。
- 5-1.5 僑生及外籍生因故不能按時來校報到入學者。
- 5-1.6 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法於當學期註冊入學者。
- 5-2：學生應繳交入學通知、學歷（力）證件正本、身分證影本，兵役證明文件相關證明文件繳驗，毋須繳交任何費用。
- 5-3：審核學生是否符合資格：申請書送請教務組組長、進修部主任核定，未通過者則需繳費註冊。
- 5-4：通過審查者，教務組註冊核發保留入學資格證明書，請學生自行保管。
- 5-5：將申請書、名冊及相關資料歸檔。

- 6.控制重點：[風險分布 2](#)
- 6-1：保留入學資格申請書是否由學生本人填寫，並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
- 6-2：因重病須長期療養者，是否檢附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以上所出具之證明文件。
- 6-3：因懷孕、生產者，是否檢附醫院所出具之相關證明文件。
- 6-4：因哺育三歲以下幼兒者，是否檢附戶政單位所出具之戶籍證明文件。
- 6-5：因經濟因素者，是否持有鄉鎮市區公所以上機關所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書。
- 6-6：因服兵役者，是否持有入營服役通知書或在營服役證明書。
- 6-7：教務組註冊承辦人是否於進修部主任核定後發給保留入學資格證明書，由學生自行保管。
- 6-8：教務組註冊承辦人是否於學籍管理系統進行學籍狀態異動註記。